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疾病預防及控制中心
技術指引
CDC (Macao SS)
Technical Guidelines

編號：099.CDC.NDIV.GL.2020
版本：10.0
制作日期：2020.05.06
修改日期：2022.12.09
頁數：1/2

預防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 集體節慶、文娛、康體活動的管理建議

[查閱最新版本（按此進入）](#)



本技術指引由主管實體監督相關個人及公共或私人實體執行。根據《傳染病防治法》第三條合作義務的規定，為達至預防、控制和治療傳染病的目標，個人及公共或私人實體均有義務與主管實體依法緊密合作，遵守主管實體所發出的命令及指引。本技術指引不妨礙主管實體根據實際情況作出更為具體及嚴格的命令及指引。

人群聚集和面對面接觸是促使新型冠狀病毒傳播的重要因素，為降低病毒在集體節慶、文娛、康體活動期間散播的風險，特制定本指引。

（一）對參賽者、表演者、工作人員等的管理

- 1.1 所有參賽者、表演者、工作人員等應儘量全程配戴口罩，只有在必要時才可除下口罩，例如進食。
- 1.2 經常與非同行人士保持適當的距離。
- 1.3 如參賽者、表演者因活動性質不能配戴口罩，例如：體育訓練、體育比賽、表演等，則需出示當日的新冠病毒抗原快速測試的陰性證明或採樣日後 24 小時內的核酸陰性證明。
- 1.4 如需安排集體聚餐，應遵守【預防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 舉辦或參加餐飲聚會活動須知】內的措施。

（二）對觀眾和參加者的管理

- 2.1 適當控制人流，觀眾席入座率為上限 75%。
- 2.2 要求所有進入場地的觀眾或參加者全程配戴口罩，只有在必要時（例如：進食時）才可除下口罩。
- 2.3 經常與非同行人士保持適當的距離。
- 2.4 觀眾的座位應定時並加密以 1:100 稀釋漂白水進行清潔消毒。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疾病預防及控制中心
技術指引
CDC (Macao SS)
Technical Guidelines

編號：099.CDC.NDIV.GL.2020
版本：10.0
制作日期：2020.05.06
修改日期：2022.12.09
頁數：2/2

預防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 集體節慶、文娛、康體活動的管理建議

- 2.5 在活動場所內豎立標示提醒使用者勿聚集及注意個人衛生，並勸籲聚集的人士散開或離開。
- 2.6 遊戲攤位、體驗活動等應儘量避免共用設備和用具，或定期以 1:100 稀釋漂白水進行清潔消毒。
- 2.7 有關美食攤位的管理，請參閱【預防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 美食攤位活動的管理建議】。

(三) 其他管理措施

- 3.1 預先備妥適量的防疫物資，例如：備用口罩、洗手液、清潔消毒用品等。
- 3.2 加強活動場地內設備及物品的清潔消毒，尤其桌面、座位、衛生間及手容易接觸的地方。衛生間內應備有足夠的洗手液和一次性紙巾或乾手機，並確保設備妥善運作。
- 3.3 保持室內足夠鮮風；若使用空調系統，應維持鮮風和過濾系統的良好運作和清潔消毒。

個人衛生、環境清潔消毒、空調通風等相關指引請參閱抗疫專頁：

<https://www.ssm.gov.mo/PreventCOVID-19>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局
疾病預防及控制中心